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1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17年9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汤友钱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8,485.9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8,485.97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9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9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已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认购该等股份的资金均已到位。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9,450 万元增加至 12,600 万元。

根据 2016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法修改章程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8 日

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